

中共东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东大纪字〔2025〕6号

关于2025年国庆中秋期间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纠治“四风”的通知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各部门：

即将迎来的国庆、中秋假期，是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结束后首个双节合一的“黄金周”，是检验学习教育成效的一个重要节点。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不断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弘扬廉洁、文明、节俭的新风正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责任落实

各级党组织、各部门和领导干部要从政治高度深刻认识党

的作风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中央八项规定是党中央徙木立信之举。要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扛牢全面从严治党、加强作风建设主体责任的重要政治任务，坚决抓好节日期间的纪律和作风建设。

各级党组织、各部门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要坚决杜绝学习教育结束即“过关”的错误思想，做到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以身作则带头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对本单位年轻干部、新提拔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

各级党组织、各部门要通过会议传达、集中学习、制发或转发廉洁过节提示、约谈提醒、开展节前警示教育、节日期间抽查检查等多种形式，向本单位领导干部和党员教师发信号、提要求、做预防。要加强警示教育，及时组织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辽宁省纪委监委有关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公开通报，运用好《戒尺二》《高校领域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见问题随身锦囊》和学校纪委组织编写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典型案例集》《违规吃喝典型案例集》开展政策宣讲、问题释疑和警示教育。

各相关职能部门要立足本职本责，进一步落实《关于建立校内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工作机制的实施办法》，强化监督协同联动，认真履行好职能监督责任和监管职责。计财处、审计处、

资产处等部门要严格落实监管责任，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对学校财务资产管理和厉行节约等有关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线索及时移送；安委办等安全监管部门要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排查本单位安全风险隐患，及时纠治思想懈怠、责任不落实、检查走形式等问题，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后勤等保障部门要做好假期校园服务保障，密切关注师生需求、及时回应师生关切，提高师生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二、严明纪律规矩

各级党组织、各部门要向领导干部和党员教师进一步严明纪律规矩要求，进一步落实学校《关于实施领导干部婚丧喜庆等事宜报告制度的通知》相关要求，紧盯违规公款吃喝、“吃学生”“吃家长”“吃下级”“吃校友”“吃老板”以及在居民小区、内部食堂、私人会所等场所违规吃喝问题，紧盯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违规收受学生和家长礼品礼金，违规收送月饼、蟹卡蟹券、烟酒茶等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公车私用，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旅游、娱乐活动安排以及酒驾醉驾等节日期间易发多发问题。

节日期间，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的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与二级纪委书记、纪检委员或基层党支部纪检委员共同组成监督检查小组，以电话查访、

实地走访等形式开展抽查检查，并做好记录。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对发生在节日期间的“四风”问题线索，及时通过二级纪委书记、纪检委员向学校纪委报告。

三、深化监督执纪

学校纪委继续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强化抽查检查、明察暗访，对顶风违纪问题从严查处，对谎报瞒报行为从严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既追究直接责任也追究领导责任，以有力监督执纪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请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星期四）中午 11:00 前报送《东北大学二级党组织 2025 年国庆中秋期间自查情况统计表》（见附件），盖章后扫描的 pdf 版请发送至邮箱：jiwei@mail.neu.edu.cn。

联系人：纪元，83671266，13940230470。

附件：《东北大学二级党组织 2025 年国庆中秋期间自查情况统计表》

中共东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8 日

